

## 國軍退除役官兵就學補助及生活津貼申請表與給付收據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e-mail		身分證字號	
姓名		出生地		生日	年 月 日
入學年月	年 月 日	就讀院校		就讀學制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就讀部別	<input type="checkbox"/> 日間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學院	科系所		就讀年級	年級
通訊地址				電話	公/宅 (行動電話)
申請項目 (請勾選)		申請金額 (申請人自填)	核發金額 (申請人勿填)	申請人匯款資料 (限填本人帳戶資料並提供存摺封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學雜費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有職業 <input type="checkbox"/> 無職業		郵局	支局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津貼			銀行	分行
合 計				帳號： <input type="checkbox"/> 茲同意匯入前次申請案匯款帳戶 (限第2次起申請勾選，免附存摺封面本)	
繳交資料(請確認並勾選)				郵戳日期(申請人勿填)	
<b>學雜費補助：</b> <input type="checkbox"/> 本學期繳費收據正本 (如有加退選後新增學分費用，請先來電 02-23457763 確認補助額度，並於繳費後 10 日內檢附收據及申請表，寄送本會申請，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本學期在學證明或加蓋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相關證明 (有職業者應檢附在職相關證明或提供申請日前 30 日內勞保在保資料等) <input type="checkbox"/> 存摺封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學雜費補助者附效期內護照及學生簽證影本				安置記載(申請人勿填)	
<b>生活津貼：</b>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期限內之中低(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存摺封面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生活津貼者加附本學期起迄時間證明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未輔導安置 <input type="checkbox"/> 已輔導安置就業(職訓)、就養、就學	
1. 本人已詳閱國軍退除役官兵就學補助生活津貼及獎勵辦法及本補助申請注意事項。 2. 本人未違反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施行細則第 3 條規定【除就醫外，合於就業、就養、就學之規定者，在同一時期以申請輔導安置一項為限】，且未領有政府預算提供同性質教育優待、補助或津貼。 3. 本人保證所填資料及證明文件均為屬實，倘查有偽(變)造不實、重複安置或重複請領者，除撤銷、追繳已核發之補助並依情節追究相關法律責任。 4. 本人同意貴會得向有關單位查證相關資料，並由貴會提供申請資料給各大專校院查閱及比對。 5. 本人同意配合貴會或榮民服務處進行必要之就學關懷聯繫及問卷調查。				審查意見(申請人勿填)	
<b>此致 輔導會</b> <b>申請人(簽名或蓋章)</b> _____				經審查合格發給補助及生活津貼共計 新臺幣 _____ 元。	
				審 查 簽 章	

資料黏貼單 (檢附之證件請依申請項目按下列圖區順序黏貼)

- 1.國內外學雜費補助：請於此處浮貼『本學期繳費收據(有繳費章戳)正本』。
- 2.國內學雜費補助：有職業者應檢附本學期間內之在職證明、勞保在保資料等)
- 3.國外學雜費補助，請於此處浮貼『入學許可暨效期內護照內頁影本、學生簽證影本』。
- 4.生活津貼：請於此處浮貼『地方政府核發有效期限內之中低(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 5.國外生活津貼者：請於此處浮貼『學期起迄時間證明正本』。

請於此處黏貼本學期註冊之學生證  
正面影本

(國外就學黏貼在學證明)

請於此處黏貼本學期註冊之學生證  
反面影本

(須加蓋本學期註冊章戳，  
如未蓋註冊章戳，請提送在學證明)

請於此處黏貼存款帳戶帳號存摺封面影本